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6 香港中環夏慤道 10 號和記大廈 19 樓 1913 - 1914室 Rooms 1913 -1914, 19/F, Hutchison House, 10 Harcour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電話 / Tel (852) 2122 9122 傅真 / Fax (852) 2180 9708 電郵 / Email mail@powerassets.com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二零一三年全年業績 董事局主席報告

於二零一三年,電能實業繼續在香港及海外作出重大策略部署,以把握全球機遇,為股東締造長期價值增長。當中之重大策略是分拆由港燈營運的香港電力業務,以「港燈電力投資」及「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統稱「港燈電力投資」)共同發行股份合訂單位方式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配合分拆上市的重組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完成,集團現持有港燈電力投資百分之四十九點九權益。

集團亦首次進軍歐洲大陸,於八月參與收購荷蘭「轉廢為能」公司 AVR-Afvalverwerking B.V. (AVR),拓展新的技術領域。

上述策略部署,讓電能實業有優越條件,在世界各地表現穩定而規管完善的市場及行業,投資和發展強健和多元化的資產,為股東締造持久價值。

集團致力支持香港社會及商界的發展。在本土市場的重點工作,是維持及不斷提升港燈一直以來在各方面締造的佳績,包括卓越價值、高度可靠電力供應、優質客戶服務,以及持續投資於綠色及可再生能源。

年內,世界各地宏觀經濟狀況持續不明朗。然而,電能實業錄得穩定盈利增長,同時拓展業務版圖。於本財政年度,香港以外地區業務的溢利上升,佔集團經營溢利總額百分之五十七。

# 業績

集團二零一三年之溢利為港幣一百一十一億六千五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港幣九十七億二千九百萬元),增加百分之十五,其中港幣六十三億八千六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港幣五十一億零八百萬元)來自香港以外地區業務,其餘港幣四十七億七千九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港幣四十六億二千一百萬元)則來自香港業務。每股溢利增加百分之十五至港幣五元二角三分(二零一二年:港幣四元五角六分)。

香港以外地區業務的溢利增加百分之二十五,主要由集團最大國際市場英國的溢利貢獻增長百分之四十帶動。香港業務的溢利較二零一二年上升百分之三。

## 股息

董事局將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九角。股息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三十日派發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已登記為股東的人士。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六角五分,全年股息合共為每股港幣二元五角五分(二零一二年:每股港幣二元四角五分)。

# 拓展全球業務版圖

過去十多年,集團貫徹主動及嚴謹的方針,發掘和評估合適發展機遇,在世界各地主要市場拓展業務。經審慎考慮各種微觀及宏觀經濟因素,並進行嚴謹的盡職審查,才會作出投資。其後,將要求營運公司維持強健的領導團隊和制度,以確保集團旗下公司達至可靠營運和協同效應。該等原則有助集團於二零一三年的發展,來自香港以外地區的新增和長線業務的溢利總額上升百分之二十五。

二零一三年,集團參與收購荷蘭 AVR,藉以進軍兩個新業務領域:歐洲大陸和轉廢為能技術。縱使電能實業從未涉獵轉廢為能技術,但 AVR 已採用了數十年,足見其長遠的可行性。AVR 採用穩健的業務模式,透過穩定長期合同銷售所生產的能源、蒸汽及熱量,以及採購營運所需的物料供應。

AVR 為荷蘭最大的轉廢為能營運商,透過焚化住宅及工業廢料生產可再生能源。二零一三年,AVR 合共處理一百七十萬公噸廢物,其中五十五萬公噸廢物從英國、愛爾蘭、意大利、 比利時和德國等鄰近國家進口。

集團的英國業務於年內錄得強勁業績。除了收入增加外,英國把公司稅稅率由二零一三年的百分之二十三降至二零一五年的百分之二十所帶來的遞延稅項抵免,亦提升了溢利。

二零一三年,英國配氣業開始在稱為「收入 = 獎勵 + 創新 + 產值」(Revenue = Incentives + Innovation + Outputs,簡稱 RIIO)的新規管模式下運作。RIIO 透過獎勵明智的投資項目和創新精神來促進效益,並高度重視提升環境管理表現。二零一五年,RIIO 將擴展至配電業。集團歡迎這個新的監管架構,它透過鼓勵創新以實現更大效益,並有助建立於中長期內可為客戶創造更高經濟效益的可持續發展能源網絡。

澳洲業務的整體溢利較二零一二年上升,但澳元匯價下跌,削弱了按港元計算的溢利貢獻。
Transmission Operations Australia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投入運作,透過所興建的輸電網,把風場所生產的電力輸往維多利亞省的電網。

集團的發電資產方面,為配合於二零一四年生效的更嚴格減排標準,珠海、金灣及四平發電廠進行減排設施安裝及提升工程,進展理想。而加拿大發電廠亦成功取得安大略省電力局的重要合約。另外,泰國電廠及新西蘭配電網已採取防範天災措施以確保運作暢順。

集團深明在香港以外地區進行投資所面對的貨幣及利率風險,恪守審慎的庫務政策,確保有充裕的財務資源進行再融資及發展業務。集團一如以往維持強健財務狀況,備有充裕資金可進行策略部署。

## 香港-維持可靠及可負擔的電力供應

由於二零一三年的天氣遠較正常溫和,加上二零一三年較二零一二年閏年少了三個工作天, 港燈的售電量下跌百分之二點四。儘管如此,扣除港燈因出售四個物業予電能實業所得的一次過收益,港燈溢利上升百分之三點六至港幣四十七億零七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港幣四十五億四千二百萬元)。

二零一四年一月,電能實業完成分拆港燈,使港燈電力投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開展業務新 一頁並成為集團聯營公司。港燈服務香港市民及推動本港經濟發展逾一百二十年,致力把供 電可靠度及卓越客戶服務的優良傳統傳承下去。

規管香港電力行業的管制計劃協議於年內進行中期檢討。港燈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緊密合作,找出提升管制計劃協議成效的方法,特別是在能源效益及節約能源方面。

年內,港燈向香港特區政府提交了二零一四至二零一八年的發展計劃,並獲得通過。發展計劃以審慎務實的策略為基礎,將鞏固港燈未來五年的發展項目及電價水平,並充分顧及不同持份者的利益,有利達至政府的能源政策和環境管理目標。

港燈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全面凍結淨電價(包括基本電價和燃料價格條款收費),五十六萬九千個客戶須繳交的電費維持在二零一三年水平。港燈預計在正常的情况下淨電價可以凍結多四年,一直至二零一八年止。

此外,港燈將於未來五年投資港幣一百三十億元,其中發電系統佔港幣六十一億元、輸配電系統佔港幣五十三億元,而客戶和企業服務發展佔港幣十六億元。當中南丫發電廠將興建新的燃氣發電機組,於二零二零年投產,以維持燃氣發電容量,有關計劃須待香港特區政府完成燃料組合諮詢後以書面確認。港燈亦將為一台已安裝煙氣脫硫設備的現有燃煤發電機組進行改善工程,以延長其使用年限。

# 展望

為了在瞬息萬變的環球市場中保持競爭力,電能實業貫徹創新策略,恪守既定方針為股東締造穩定的長遠回報。集團將運用來自分拆香港電力業務的收入,著眼在能源行業開拓成熟穩定,且具有長遠發展潛力的市場。

集團將利用在過往收購中所累積的經驗及專長,著眼電力及燃氣行業內具合適規模和可帶來可靠收入及穩定增長的優質投資項目。此外,將評估有助達至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可再生能源項目。

在短至中期,集團將在澳洲、北美洲及歐洲大陸物色拓展發電及輸配電業務的合適機會。在香港,港燈將繼續為香港這個亞洲國際都會帶來可靠和可負擔的潔淨能源。

集團各營運公司均擁有一支強大的領導團隊及一群專心致志、技術嫻熟的員工。憑著每位同事的努力,我們才能創造佳績,本人在此深表謝意。

主席

#### 霍建寧

香港,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五日

## 財務回顧

#### 財務表現

2013 年本集團之營業額達港幣 102.22 億元 (2012 年:港幣 104.15 億元)。營業額下降 1.9% 主要由於香港電力業務的售電量減少 2.4%。股東應佔溢利增長 15%至港幣 111.65 億元 (2012 年:港幣 97.29 億元),其中香港以外地區業務佔港幣 63.86 億元 (2012 年:港幣 51.08 億元),而香港業務佔港幣 47.79 億元 (2012 年:港幣 46.21 億元)。

本年度英國投資之業績表現強勁,上升 39.8%至港幣 58.65 億元 (2012 年:港幣 41.94 億元),主要受惠於 2012 年 10 月增購的投資項目 Wales and West Utilities 之全年業績貢獻及英國公司稅稅率由 23%下調至 20%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縱使集團在澳洲整體收益高於 2012 年,但因澳元轉弱,投資回報錄得輕微下跌至港幣 8.38 億元 (2012 年:港幣 8.47 億元)。中國內地對燃煤發電廠的電力需求持續偏軟,錄得較不理想的業績。於加拿大、泰國及新西蘭之業務同樣錄得較 2012 年稍弱的表現。

香港業務溢利增長 3.4%,主要受惠於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簽定的管制計劃協議所監管之電力業務帶來的穩定收益。

穩健收益及強勁的財務狀況容許我們繼續維持穩定的股息政策。2013 年全年股息為每股港幣 2.55 元(2012 年:每股港幣 2.45 元),按年增長 4.1%。

#### 財務狀況、流動性及財政資源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強勢。香港的固定資產輕微減至港幣 491.22 億元 (2012 年:港幣 492.98 億元)。年內,資本支出為港幣 19.73 億元 (2012 年:港幣 26.13 億元),其主要來源為營運業務所得之現金。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權益增加 7.5%至港幣 446.11 億元 (2012 年:港幣 415.11 億元)。於 2013 年 8 月,集團收購 AVR-Afvalverwerking B.V. (「AVR」) 20%權益,AVR 在荷蘭主要從事廢物處理及透過焚化廢物生產再生能源。年終之向外貸款總額為港幣 223.48 億元 (2012 年:港幣 245.99 億元),其中包括無抵押之銀行貸款及已發行之債務證券。此外,銀行已承諾但未動用之信貸額為港幣 23 億元 (2012 年:港幣 80.33 億元),而銀行存款及現金為港幣 78.94 億元 (2012 年:港幣 61.4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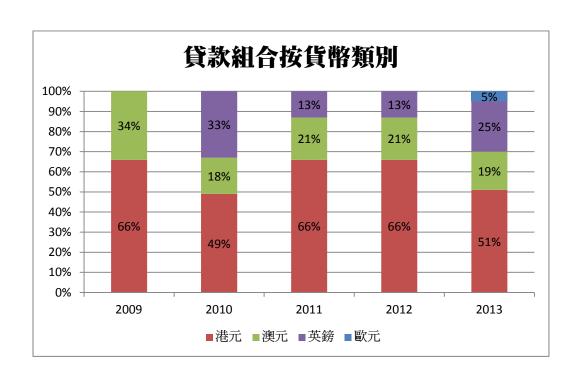
#### 庫務政策、融資活動及資本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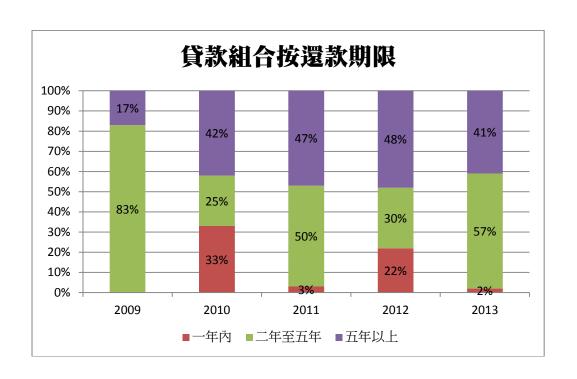
本集團按其經董事局通過的庫務政策管理財務風險。庫務政策旨在管理本集團的貨幣、利率 及交易對手風險。剩餘資金通常存放為美元、英鎊及港元短期定期存款 。本集團的目標,是 確保有充裕的財務資源作再融資和業務發展之用,同時又維持一個審慎的資本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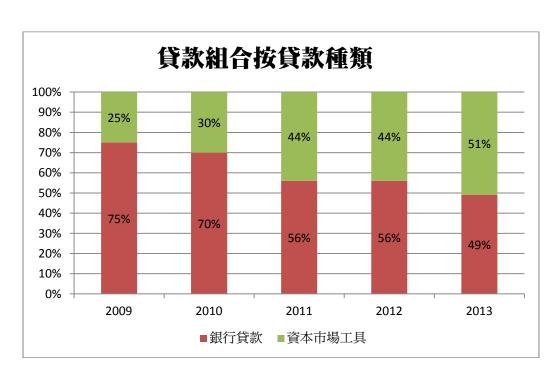
本集團整體財政狀況於年內仍保持強勁,標準普爾於 2014 年 1 月確定電能實業有限公司之最新長期信貸評級為 A-級,信貸評級前景為穩定。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淨負債為港幣 144.54 億元 (2012 年:港幣 184.59 億元)而 淨負債對淨資本總額比率為 17% (2012 年:23%)。完成分拆後,本集團處於淨現金水平。

本集團於 12 月 31 日向外貸款的結構(已計算利率及貨幣掉期合約之影響)載列於下列圖表:









本集團的政策是將一部份債務維持為固定利率類別。以固定利率借貸或採用利率衍生工具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集團按其庫務政策積極管理貨幣及利率風險。財務衍生工具主要用作管理利率及外匯風險,而非作投機性用途。為控制信貸風險,只與信貸評級良好的機構進行財務交易。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主要來自香港以外投資,以及進口燃料和資本設備所產生的費用。藉遠期外匯合約管理其外幣交易風險。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進口燃料和資本設備所產生之交易風險,超過 90%以美元結算或已對沖為港元或美元。為減輕香港以外投資的貨幣風險,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以當地貨幣計值的貸款進行融資及訂立遠期外匯合約。外幣匯率波動會影響香港以外投資資產淨值之折算價值,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會計入本集團的儲備。來自本集團香港以外投資之非港元收益,除非另有決定,否則均在收取時轉換成港元。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未履行的財務衍生工具合約名義總額為港幣 291.07 億元 (2012 年: 港幣 324.67 億元)。

#### 資產押記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所佔一間聯營公司港幣 5.29 億元 (2012 年:港幣 6.3 億元) 的權益已按予銀行作為該聯營公司融資抵押品的一部分。

#### 或有債務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所作出之擔保及賠償保證總額為港幣 9.09 億元 (2012 年:港 幣 9.79 億元)。

本公司就附屬公司之銀行及其他貸款額及財務承擔作出港幣 115.07 億元 (2012 年:港幣 88.89 億元)擔保及賠償保證,雖屬本公司的或有債務,全數已反映在本集團的綜合資產負債表內。

#### 僱員

本集團繼續採用按員工表現釐定薪酬的政策,及經常留意薪酬水平以確保其競爭力。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除董事酬金外,本集團的員工薪酬總支出達港幣 10.68 億元 (2012 年:港幣 9.1 億元)。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長期僱員人數為 1,839 人 (2012 年:1,832 人)。本集團並無認股權計劃。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港幣顯示)

	附註	2013 <u>百萬元</u>	2012 <u>百萬元</u> 重列
<b>營業額</b> 直接成本	4	10,222 (4,228)	10,415 (4,162)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營運成本	5	5,994 1,567 (1,504)	6,253 1,515 (1,292)
經營溢利		6,057	6,476
財務成本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	(692) 5,585 641	(648) 4,025 640
除稅前溢利	7	11,591	10,493
所得稅: 本期稅項 遞延稅項	8	(907) 93 (814)	(676) (159) (835)
除稅後溢利 按管制計劃調撥自 / (至): 電費穩定基金 減費儲備金	9	389 (1) 388	9,658  72 (1)  71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香港以外地區業務 香港業務 年內溢利		6,386 4,779 11,165	5,108 4,621 9,729
<b>每股溢利</b> 基本及攤薄	10	5.23 元	4.56元

屬年內溢利的應付予本公司股東股息詳列於附註 20。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港幣顯示)

	2013 <b>百萬元</b>	2012 <u>百萬元</u> 重列
年內溢利	11,165	9,72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 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負債淨額之重新計量	922	(147)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16	140
有關不會於其後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稅項	(170) 768	<u>61</u> <u>54</u>
<b>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b> 換算香港以外地區業務(包括合營公司及聯營 公司)的匯兌差額	(438)	1,022
淨投資對沖	(165)	(355)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確認的對沖工具公平價值變動有效部分 轉至損益的重新分類調整金額 轉至對沖項目的最初賬面金額	267 3 6 276	(100) (2) (7) (109)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218	(345)
有關將來或會重新列入損益之項目的稅項	(129) (238)	<u>117</u> 330
	530	384
年內股東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11,695	10,113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 2013 年 12月 31日 (以港幣顯示)

( )		2013	2012
	附註	百萬元	百萬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44.072	4.4.400
- 物業、機器及設備		44,063	44,408
- 在建造中資產		3,058	2,852
- 按財務租賃持作自用的租賃土地權益	1.1	2,001	2,038
<b>◇</b> 然八司嫌₩	11	49,122	49,298
合營公司權益	12 13	36,354 8 257	32,535 8,976
聯營公司權益 其他非流動財務資產	13	8,257 67	67
財務衍生工具	18	283	646
规研的工工具 遞延稅項資產	10	42	86
远远祝有真连 僱員退休福利資產		618	217
准负心作曲的真住		94,743	91,825
流動資產			71,023
存貨		948	1,1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1,647	1,740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		1	820
本期可收回所得稅		4	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5	7,894	6,140
27014 JE 14 77 C 2022		10,494	9,821
流動負債			<u> </u>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6	(4,109)	(3,760)
銀行透支 – 無抵押	15	(3)	(6)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的流動部分	17	(500)	(5,311)
本期應付所得稅		(340)	(333)
		(4,952)	(9,410)
流動資產淨額		5,542	411
總資產扣除流動負債		100,285	92,236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借貸	17	(21,845)	(19,282)
財務衍生工具	18	(549)	(708)
客戶按金		(1,900)	(1,839)
遞延稅項負債		(5,955)	(5,911)
僱員退休福利負債		(559)	(1,034)
		(30,808)	(28,774)
減費儲備金		(3)	(2)
電費穩定基金		(36)	(425)
淨資產		69,438	63,035
			,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2,134	2,134
儲備		67,304	60,901
本公司股東應佔總權益		69,438	63,035
<u>-</u>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港幣顯示)

	屬本公司股東						
<u>百萬元</u>	股本	股本 溢價	匯兌 儲備	對沖 儲備	收益 儲備	擬派/ 宣派股息	總計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2,134	4,476	918	(787)	47,504	3,628	57,873
2012年內股本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其他全面收益	-	-	- 667	(337)	9,729 54	-	9,729 384
全面收益總額		-	667	(337)	9,783		10,113
已批核並支付的上年度末期 股息(參閱附註 20)	-	-	-	-	-	(3,628)	(3,628)
已支付的中期股息(參閱附 註 20)	-	-	-	-	(1,323)	-	(1,323)
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參閱附 註 20)		-	-	-	(3,905)	3,905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3 年 1 月 1 日的結餘	2,134	4,476	1,585	(1,124)	52,059	3,905	63,035
2013年內股本權益變動:							
年內溢利	-	-	-	-	11,165	-	11,165
其他全面收益 全面收益總額	<u>-</u>	-	(603)	365 365	768 11,933	-	530 11,695
已批核並支付的上年度末期股息(參閱附註 20)	-	-	-	-	-	(3,905)	(3,905)
已支付的中期股息(參閱附 註 20)	-	-	-	-	(1,387)	-	(1,387)
擬派發的末期股息(參閱附 註 20)		-	-	-	(4,055)	4,055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	2,134	4,476	982	(759)	58,550	4,055	69,438

# 電能實業有限公司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以港幣顯示)

	附註	2013 <u>百萬元</u>	2012 <u>百萬元</u> 重列
<b>營運活動</b> 來自營運的現金 已付利息 已收利息 已付香港利得稅 退還香港利得稅	15(b)	8,299 (693) 1,554 (945)	6,964 (659) 1,485 (622) 5
已付香港以外地區業務稅項 退還香港以外地區業務稅項		(3) 51	(12) 63
營運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8,263	7,224
<b>投資活動</b> 購置固定資產及資本存貨 (增加)/減少存款日起計三個月以上到期的銀行		(1,934)	(2,605)
存款 已付的資本化利息		(1,783) (69)	851 (72)
出售固定資產所得款項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4	2
新增予合營公司的貸款		(763) (1,514)	(1,281) (1,192)
合營公司償還款項/(墊款) 已收合營公司的股息		20 3,615	(40) 1,962
已收聯營公司的股息 已收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的股息		414 41	396 41
投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額		(1,969)	(1,938)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新增客戶按金		6,111 (7,292) 275	3,787 (3,290) 278
償還客戶按金 已付本公司股東的股息		(214) (5,292)	(240) (4,951)
融資活動耗用的現金淨額		(6,412)	(4,4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 / 增加淨額		(118)	870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a)	5,385	4,522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		27	(7)
於 12月 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a)	5,294	5,385

## 年度業績附註

(除另有註明外,均以港幣顯示)

#### 1. 審閱年度業績

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年度業績。

本初步公佈所載之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集團業績,經本公司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比較,等同本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草稿)所呈列的金額。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相關工作並非全面,並不構成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業務約定,因此他們亦不會就此公佈作出具體保證。

#### 2.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修訂及新準則,並在本集團及本公司的今個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下列為當中與本集團財務報表有關的新發展:

- HKAS 1 的修訂,*財務報表之呈報 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
- HKAS 19 (2011), 僱員福利
-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 (i) HKFRS 10, 綜合財務報表
  - (ii) HKFRS 11, 合營安排
  - (iii) HKFRS 12, 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 (iv) HKAS 27, 個別財務報表 (2011)
  - (v) HKAS 28,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 HKFRS 7 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
- HKFRS 13, 公平價值計量
- HKFRSs 多項改進(2009-2011年)

採納了 HKAS 1 的修訂和 HKFRSs 多項改進(2009-2011 年)後,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沒有重大影響。其他新發展的影響於以下作出分析:

#### HKAS 19 (2011) ,僱員福利

HKAS 19 (2011) 以淨利息收入或支出取代 HKAS 19 前版本所用之利息成本及計劃資產預期回報;其計算方法為將用於計量界定福利退休計劃責任的貼現率應用到界定福利退休計劃的資產或負債淨額。採納 HKAS 19 (2011),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因採納 HKAS 19 (2011)引致更多於財務報表中有關僱員退休福利的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HKFRS 10 取代 HKAS 27 (經修訂) 綜合及個別財務報表 內有關綜合財務報表之部分及 HK(SIC)-Int 12 綜合財務報表 — 特殊目的實體。HKFRS 10 採納「控制權」為將附屬公司納入綜合財務報表的唯一根據,並釐訂「控制權」之新定義為當投資者因參與該實體的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其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對實體之權力影響有關回報,則投資者對實體有控制權。

HKFRS 11 取代 HKAS 31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及 HK(SIC)-Int 13 共同控制實體 — 合營者之非貨幣性投入。根據 HKFRS 11,合營安排歸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公司,具體視乎各方於該等安排下之權利及責任而釐訂。此外,合營公司須採用會計權益法入賬。

HKFRS 12 列明於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 / 或未綜合結構性實體擁有權益而須作出的披露。

本集團所有附屬公司均符合「控制權」之要求並已全部納入綜合財務報表內,於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均以權益法入賬。採納 HKFRS 10、HKFRS 11、HKFRS 12、HKAS 27(2011年修訂)和 HKAS 28(2011年修訂)後,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影響。因應用上述會計準則,本財務報表已對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作出更多的披露。

採納 HKFRS 11後,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於合營安排的參與度。若干投資在過去被本集團歸類為聯營公司,現符合並根據 HKFRS 11的合營公司定義重新歸類。本集團亦將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重新歸類為合營公司。

此會計政策的改變會追溯應用至 2012 年 1 月 1 日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結餘重列,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比較資料的相應調整如下:

		採納 HKFRS 11	
	早期呈報	的影響	重列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綜合損益表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391	3,634	4,02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4,274	(3,634)	640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綜合資產負債表			
合營公司權益	5,229	27,306	32,535
聯營公司權益	36,282	(27,306)	8,976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綜合資產負債表			
合營公司權益	5,626	21,623	27,249
聯營公司權益	30,071	(21,623)	8,448

會計政策的改變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沒有影響。

#### HKFRS 7 的修訂,金融工具:披露 —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

該修訂就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提出新的披露要求。該等新披露涵蓋所有根據 HKAS 32, 金融工具: 呈報 和其他可執行的主要抵銷安排或包含類似金融工具和交易的類似協議(不論該金融工具是否已根據 HKAS 32 作出抵銷)確認的金融工具。

採納 HKFRS 7 的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未產生重大的財務影響。本財務報表因應用 HKFRS 7 的修訂已對金融工具互抵作出更多的披露。

#### HKFRS 13, 公平價值計量

採納 HKFRS 13 後,本集團有關公平價值計量的會計政策並沒有改變。HKFRS 13 界定公平價值,確立計量公平價值之框架及有關公平價值計量之披露規定。因採納 HKFRS 13 引致更多公平價值計量的披露。

# 3. 業務分部資料

				201	3			
	電力銷售 _	-5.56 1		<u> 建投資</u>	LAN	F - 3 F	所有	ents → E
百萬元	香港	英國	澳洲	中國	其他	小計	其他活動	總計
截至 12月 31 日止年度 收入								
營業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10,209	-	-	-	-	-	13	10,222
淨額	31	-	-	41	6	47	85	163
可報告業務分部收入	10,240	-	-	41	6	47	98	10,385
<b>業績</b> 分部業績	7,446	_	_	14	6	20	(832)	6,634
折舊及攤銷	(1,983)	_	_		-	-	2	(1,981)
利息收入	1	553	585	-	177	1,315	88	1,404
經營溢利	5,464	553	585	14	183	1,335	(742)	6,057
財務成本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	(286)	(106)	(295)	-	(5)	(406)	-	(692)
司溢利減虧損		5,367	548	256	53	6,224	2	6,226
除稅前溢利	5,178	5,814	838	270	231	7,153	(740)	11,591
所得稅	(859)	51	-	(4)	-	47	(2)	(814)
除稅後溢利 管制計劃調撥	4,319 388	5,865 -	838	266	231	7,200	(742)	10,777 388
可報告業務分部溢利	4,707	5,865	838	266	231	7,200	(742)	11,165
於12月31日								
資產								
固定資產	49,137	-	-	-	-	-	(15)	49,122
其他資產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2,903	41	42	67	-	150	557	3,610
權益	-	28,173	7,530	4,645	4,255	44,603	8	44,61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60	-	-	-	-	-	6,834	7,894
可報告業務分部資產	53,100	28,214	7,572	4,712	4,255	44,753	7,384	105,237
負債								
業務分部負債	(4,424)	(504)	(171)	(4)	(17)	(696)	(1,997)	(7,117)
本期及遞延稅項	(6,295)	-	-	-	-	-	-	(6,295)
計息貸款	(11,465)	(5,599)	(4,236)	-	(1,048)	(10,883)	-	(22,348)
減費儲備金	(3)	-	-	-	-	-	-	(3)
電費穩定基金	(36)	-	-	-	-	-	-	(36)
可報告業務分部負債	(22,223)	(6,103)	(4,407)	(4)	(1,065)	(11,579)	(1,997)	(35,799)
截至 12月 31 日止年度 其他資料								
資本性支出	1,973	_	_	_	_	_	_	1,973
- · · · · · · · · · · · · · · · · · · ·								

2012

				2012	2			
	電力銷售 _			基建投資			所有	
百萬元	香港	英國	澳洲	中國	其他	小計	其他活動	總計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重列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收入								
營業額	10,400	-	-	-	-	-	15	10,41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								
淨額	32	-	-	41	-	41	(1)	72
可報告業務分部收入	10,432	-	-	41	-	41	14	10,487
	-							
業績								
分部業績	7,547	-	-	18	7	25	(621)	6,951
折舊及攤銷	(1,920)	-	-	-	-	-	2	(1,918)
利息收入		499	630	-	223	1,352	91	1,443
經營溢利	5,627	499	630	18	230	1,377	(528)	6,476
財務成本	(265)	(65)	(318)	_	_	(383)	_	(648)
所佔合營公司及聯營公	` ,	,	, ,			` /		` /
司溢利減虧損		3,697	535	408	23	4,663	2	4,665
除稅前溢利	5,362	4,131	847	426	253	5,657	(526)	10,493
所得稅	(891)	63	-	(5)	-	58	(2)	(835)
除稅後溢利	4,471	4,194	847	421	253	5,715	(528)	9,658
管制計劃調撥	71	-	-	_	-	-	-	71
可報告業務分部溢利	4,542	4,194	847	421	253	5,715	(528)	9,729
		·						
於12月31日								
資產								
固定資產	49,346	-	-	-	_	-	(48)	49,298
其他資產	3,979	25	86	67	_	178	540	4,697
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								
權益	-	24,641	8,139	5,463	3,260	41,503	8	41,511
銀行結存及現金	8	-	-	-	_		6,132	6,140
可報告業務分部資產	53,333	24,666	8,225	5,530	3,260	41,681	6,632	101,646
負債								
業務分部負債	(4,970)	(524)	(330)	(3)	-	(857)	(1,514)	(7,341)
本期及遞延稅項	(6,241)	-	-	-	-	-	(3)	(6,244)
計息貸款	(16,486)	(3,131)	(4,982)	-	-	(8,113)	-	(24,599)
減費儲備金	(2)	-	-	-	-	-	-	(2)
電費穩定基金	(425)	-	-	-	-	-	-	(425)
可報告業務分部負債	(28,124)	(3,655)	(5,312)	(3)	-	(8,970)	(1,517)	(38,611)
								<del></del>
截至 12月 31 日止年度								
其他資料								
資本性支出	2,613	-	-	-				2,613

###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供應電力。

集團的營業額為電力銷售、其他與電力相關的收益及工程和顧問服務收入。下列為年內已確認為營業額的各項重要收入:

		2013 <u>百萬元</u>	2012 百萬元
	電力銷售	10,176	10,363
	電力銷售的優惠折扣	(6)	(6)
	電力相關收益	39	43
	其他收益	13	15
		10,222	10,415
	所佔合營公司收入	16,992	15,480
5.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13	2012
		百萬元_	百萬元
			重列
	來自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資產的利息收入		
	- 合營公司	729	722
	- 聯營公司	586	630
	- 其他	89	91
	<u> </u>	1,404	1,443
	來自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的股息收入	41 81	41
	貸款及應收賬款的外幣匯兌收益	2	15
	出售固定資產的溢利淨額 其他收益	39	16
		1,567	1,515
6.	財務成本		
		2013	2012
		<u> </u>	百萬元
	5年內償還的銀行透支、貸款及其他貸款的利息	559	469
	5年後償還的其他貸款的利息	226	267
	減: 資本化為固定資產的利息	(73)	(68)
	轉作燃料成本的利息	(20)	(20)
	非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財務負債的總利息開支	692	648

利息開支按平均年利率 2.3% (2012年: 2.0%) 資本化為在建造中資產。

#### 7. 除稅前溢利

	2013	2012
	百萬元_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已列支:		
折舊	1,923	1,859
租賃土地攤銷	58	59
存貨成本	5,291	5,857
存貨減值	14	5
員工薪酬	587	549
固定資產註銷	37	47
核數師酬金		
- 核數及核數相關工作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6	6
- 其他核數師	1	1
- 非核數工作		
-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6	1
- 其他核數師	9	3

#### 8. 於綜合損益表的所得稅

#### (a) 於綜合損益表的稅項為:

	2013	2012
	<u> 百萬元</u>	百萬元
本期稅項 — 香港利得稅		
年內撥備	952	821
過往年度稅項過多的撥備	<u> </u>	(89)
	952	732
本期稅項 — 香港以外地區業務	<u>.</u>	
年內撥備	6	7
年內稅項扣減	(51)	(63)
	(45)	(56)
	907	676
遞延稅項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異	(93)	159
	814	835

2013 年香港利得稅項撥備是以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2012 年:16.5%) 計算。

香港以外地區業務的本期稅項按相關國家適用的現行稅率計算。

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就該公司的若干費用可否扣除入息稅和澳洲稅務局出現爭議, 尚待解決。該附屬公司已向澳洲稅務局支付 4.63 億元(6,700 萬澳元)。這款額為澳 洲稅務局索取稅款(包括利息及罰款)的 50%(此百分比乃按澳洲稅務局慣例釐 定)。該附屬公司認為有關費用可以扣稅,因此無需向澳洲稅務局繳付任何款項,同 時上述已支付的款項預期可從澳洲稅務局取回。該附屬公司已取得法律意見,將會就 其立場作出強而有力的申辯。

#### (b) 稅項開支與會計溢利按適用稅率計算的對賬:

	2013 <u>百萬元</u>	2012 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11,591	10,493
除稅前溢利按在相關國家獲得溢利的適用稅率計算		
的名義稅項	883	961
不可扣稅支出的稅項影響	165	128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項影響	(249)	(250)
未曾確認的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1	-
未曾確認的未用稅項虧損的稅項影響	14	-
確認以往未曾確認的暫時差異的稅項影響	-	85
過往年度稅項過多的撥備		(89)
實際稅項開支	814	835

#### 9. 管制計劃調撥

香港電燈有限公司(「港燈」)(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的財務營運受制於與政府訂立的管制計劃協議,該管制計劃協議給予港燈可賺取准許利潤。若電費收入毛額超過或少於港燈該年度經營費用總額、管制計劃淨利潤及管制計劃課稅負擔三數的總和,有關溢數會自港燈的損益表撥入電費穩定基金,或不足的數額自電費穩定基金撥至港燈的損益表,但電費穩定基金撥出的金額不得超過其結餘。此外,每年按電費穩定基金平均結存以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之平均利率計算的金額,自港燈的損益表撥至減費儲備金,並於日後回扣給客戶。電費穩定基金及減費儲備金的變動如下:

#### (a) 電費穩定基金

	2013 <u>百萬元</u>	2012 百萬元
於1月1日 轉至損益表	425 (389)	497 (72)
於12月31日	36	425
(b) 減費儲備金		
	2013 <u>百萬元</u>	2012 百萬元
於1月1日 轉自損益表	2 1	1 1
於 12月 31日	3_	2

#### 10. 每股溢利

每股溢利按年內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111.65 億元 (2012 年:97.29 億元) 及已發行的 2,134,261,654 股普通股 (2012 年:2,134,261,654 股普通股) 計算。

在截至2013及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並無潛在攤薄盈利的普通股。

#### 11. 固定資產

百萬元	地盤平整 及樓房	廠房、 機器及設備	在建造中 資産	小計	按財務 租賃持作 自用的租賃 土地權益	固定資產 總額
成本: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13,883	60,520	2,976	77,379	2,817	80,196
添置	4	632	1,976	2,612	1	2,613
轉換類別	151	1,949	(2,100)	-	-	-
清理	-	(297)	-	(297)	-	(297)
於 2012年 12月 31日	14,038	62,804	2,852	79,694	2,818	82,512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14,038	62,804	2,852	79,694	2,818	82,512
添置	3	329	1,621	1,953	20	1,973
轉換類別	51	1,363	(1,415)	(1)	1	-
清理	-	(301)	-	(301)	-	(301)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14,092	64,195	3,058	81,345	2,839	84,184
<b>累計攤銷及折舊:</b> 於 2012 年 1 月 1 日	5,151	25,525	-	30,676	721	31,397
清理後撥回	-	(213)	-	(213)	-	(213)
年內攤銷/折舊	247	1,724	-	1,971	59	2,030
於 2012年 12月 31日	5,398	27,036	-	32,434	780	33,214
於 2013 年 1 月 1 日 清理後撥回	5,398	27,036 (247)	-	32,434 (247)	780	33,214 (247)
年內攤銷/折舊	250	1,787	-	2,037	58	2,095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5,648	28,576	-	34,224	838	35,062
賬面淨值: 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8,444	35,619	3,058	47,121	2,001	49,122
,,,,,,,,,,,,,,,,,,,,,,,,,,,,,,,,,,,,,,,		•	,		,	
於 2012 年 12 月 31 日	8,640	35,768	2,852	47,260	2,038	49,298

上述主要為與電力相關的固定資產,當中年內已資本化的財務成本為 7,300 萬元 (2012年:6,800 萬元)。

本集團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所持有的租賃土地皆位於香港,當中長期租賃的賬面價值為 4,100 萬元(2012 年:4,100 萬元),而中期租賃的賬面價值為 19.6 億元(2012 年:19.97 億元)。

年內與發展業務有關並已資本化的折舊為 1.14 億元 (2012 年:1.12 億元)。

#### 12. 合營公司權益

	2013 <u>百萬元</u>	2012 <u>百萬元</u> 重列
所佔資產淨值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貸款(參閱下列附註)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款項(參閱下列附註)	26,976 9,197 181	24,295 7,873 367
	36,354	32,535
所佔合營公司總資產	93,680	84,614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貸款是無抵押、按年利率由 6.5% 至 11.0% (2012 年:年利率由 6.8% 至 12.3%)計息及不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貸款。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貸款中有 43.23 億元 (2012 年:30.38 億元) 為後償貸款,其索償權 是次要於該合營公司其他貸款人的索償權,該等貸款列作對該合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應收非上市合營公司款項是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借款。該款項未有過期及無需減值。

本集團所有合營公司均為非上市的公司,其市場價值未能提供。

#### 13. 聯營公司權益

	2013	2012
	<b>百萬元</b>	百萬元_
		重列
所佔資產淨值	3,430	3,287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貸款(參閱下列附註)	4,752	5,595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款項(參閱下列附註)	75	94
	8,257	8,976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貸款是無抵押、按年利率由 10.9% 至 13.8% (2012 年:年利率由 10.9%至 13.8%)計息及不須於一年內償還的貸款。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貸款為後償貸款,其索償權是次要於該聯營公司其他貸款人的索償權,該等貸款列作對該聯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應收非上市聯營公司款項是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的借款,該款項均未有過期及無 需減值。

本集團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佔一間聯營公司 5.29 億元(2012 年: 6.3 億元)的權益已按予銀行作為該聯營公司融資抵押品的一部分。

本集團所有聯營公司均為非上市的公司,其市場價值未能提供。

#### 1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3 <b>百萬元</b>	
應收賬款(參閱下列附註) 其他應收款項(參閱下列附註)	649 908	699 976
財務衍生工具	1,557	1,675
一个明金流量/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按金及預付款項	2 88	2 63
	1,647	1,740

所有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收回。

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將會從用電客戶收回的未發單電費 4.14 億元 (2012 年:4.04 億元)。

應收賬款從整體或個別項目衡量均毋須減值,其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13 <u>百萬元</u>	
1個月內	606	660
1 至 3 個月內 超過 3 個月但少於 12 個月	30 13	28 11
應收賬款總額	649_	699

發給家庭、小型工業、商業及其他用電客戶的電費賬單於客戶收到時已到期。發給最高負荷用電客戶的賬單有 16 個工作天的信貸期限。如最高負荷用電客戶在信用期限後付賬,則會按該賬單的電費附加 5%費用。

未過期及不需要減值的應收電費賬款屬廣泛客戶,而該等客戶最近並沒有出現拖欠記錄。

過期未付但不需要減值的應收電費賬款屬少數獨立客戶,港燈(一全資附屬公司)已收取該等客戶按金作為抵押品,並認為可全數收回該賬款。

本集團的應收賬款會作個別減值評估。任何減值虧損會直接註銷在應收賬款,並無獨立賬戶保留該等減值虧損。

# 15. 銀行結存及現金

# (a) 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

		2013 <u>百萬元</u>	2012 百萬元
存放日起計3個月或於3個月內到期之銀	行及其他		
財務機構存款		5,256	5,370
銀行結存及現金		41	21
銀行透支		(3)	(6)
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94	5,385
銀行透支	- 다그 고수 가가 <del>나다</del>	3	6
存放日起計3個月以上到期之銀行及其他 存款	IJ 務 機 博	2,597	749
於綜合資產負債表的銀行結存及現金		7,894	6,140
(b) 除稅前溢利與來自營運的現金對賬:			
		2013	2012
	附註	百萬元	百萬元
			重列
除稅前溢利 調整:		11,591	10,493
所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585)	(4,025)
所佔聯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641)	(640)
利息收入	5	(1,404)	(1,443)
來自非上市可供出售股本證券的股息			
收入	5	(41)	(41)
財務成本	6	712	668
折舊	7	1,923	1,859
租賃土地攤銷	7	58	59
固定資產註銷	7	37	47
其他非現金項目		181	-
出售固定資產溢利淨額	5	(2)	-
匯兌盈利		(84)	(2)
營運資金變動:		150	(10)
存貨減少/(増加)		170	(18)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1)	(639)
燃料價格調整條款賬減少		819	215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僱員退休福利資產 / 負債淨額增加 /		540	511
減少		46	(80)
來自營運的現金		8,299	6,964

#### 1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13 <u>百萬元</u>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應付賬款(參閱下列附註) 財務衍生工具	4,107	3,739
- 作現金流量/公平價值對沖工具	2	21
	4,109	3,760
所有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可於一年內付清。		
應付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3 <b>百萬元</b>	2012 <u>百萬元</u>
在1個月內或接獲通知時到期	830	815
1個月後但在3個月內到期 3個月後但在12個月內到期	286 2,991	410 2,514
	4,107	3,739
17. 非流動銀行貸款及其他計息貸款		
	2013 <u>百萬元</u>	2012 <u>百萬元</u>
銀行貸款 流動部分	10,883	13,424 (5,311)
	10,883	8,113
港元票據(參閱下列附註) 美元票據(參閱下列附註)	5,480 5,982	4,787 6,382
流動部分	11,462 (500)	11,169
	10,962	11,169
總額	21,845	19,282

港元定息票據年利率為 1.65% 至 4.55% (2012 年:年利率為 1.65% 至 4.55%)。

美元定息票據年利率為 4.25% (2012 年:年利率為 4.25%)。

本集團部分銀行信貸額受制於本集團某些資產負債比率的相關契諾是否能履行(此規限常見於與一般金融機構訂立的借貸安排)。若本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已動用的信貸額便須在接獲通知時償清及未動用的信貸額將會被取消。本集團會定期監察此等契諾的合規情況。本集團於 2013 及 2012 年 12 月 31 日並無違反有關動用信貸額的契諾。

並沒有任何非流動計息貸款預期需在一年內清償。所有上述貸款均無抵押。

## 此等非流動貸款應償還如下:

		2013	2012
		百萬元	百萬元
1 年後但 2 4	<b>羊</b> 內	500	500
2年後但5年	年內	12,081	6,680
5年後		9,264	12,102
		21,845	19,282
18. 財務衍生工	具		
		2013	2012
		百萬元	百萬元
用作對沖的	財務衍生工具:		
- 貨幣掉	期合約	242	646
- 利率掉	期合約	(102)	(362)
- 遠期外	匯合約	(406)	(365)
總額		(266)	(81)
財務衍生工	具流動部分(參閱附註 14 及 16)	<u> </u>	19
		(266)	(62)
分別為:			
財務衍生	工具資產	283	646
財務衍生	工具負債	(549)	(708)
		(266)	(62)
19. 股本			

#### 19.

NA SANNA LA		2013 <b>百萬元</b>	2012 百萬元
<b>法定股本:</b> 每股普通股面值 1 元	3,300,000,000	3,300	3,300
<b>已發行及繳足股本:</b> 每股普通股面值 1 元	2,134,261,654	2,134	2,134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及有權以每股一票在本公司會議投票。所有普通股 對本公司剩餘資產擁有相等權利。

#### 20. 股息

	2013 <u>百萬元</u>	
已宣派及支付的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0.65 元 (2012 年:每股普通股 0.62 元)	1,387	1,323
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9 元 (2012 年:每股普通股 1.83 元)	4,055	3,905
	5,442	5,228

結算日後擬派的末期股息以年終已發行股本總數,即 2,134,261,654 股普通股(2012 年: 2,134,261,654 股普通股)計算。該擬派末期股息未有在結算日確認為負債。

2012

2012

#### 21. 資本性承擔

22.

下列為本集團於 12 月 31 日未清償及未有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性承擔:

	2013	2012
	百萬元	百萬元
		重列
已簽約:		
固定資產之資本性開支	783	1,125
已核准但尚未簽約:		
固定資產之資本性開支	10,555	8,764
於合營公司的投資	206	245
	10,761	9,009
或有負債		
	2013	2012
	<u>百萬元</u>	百萬元
		重列
為下列公司發出的其他擔保:		
- 合營公司	909	979

澳洲稅務局與本公司就南澳洲省配電業務 SA Power Networks 及 Victoria Power Networks (其擁有 CitiPower 及 Powercor 之業務)發生稅務爭議,向本公司提出索償。本公司自爭議發生起已尋求法律意見,並一直認為本公司就該索償作出成功抗辯的機會頗高,並堅持捍衛其立場。

本公司於結算日為其合營公司提供履約擔保。董事們認為本公司不會因該等擔保有被索償的可能。上述已披露本公司就該等擔保於結算日所承受的最高負債額。由於該等擔保的公平價值未能按可以觀察得到的市場數據可靠地估算出來,故本公司沒有就該等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益。

#### 23. 與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以下為本集團年內與關連人士的重大交易:

#### (a) 股東

本公司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和持有本公司約 38.87%股權的主要股東長江基建集團有限公司(「長江基建」)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在 2011 年 6 月 17 日達成一項協議。根據該項協議,本公司的附屬公司為長江基建的附屬公司承辦一項交鑰匙式工程,代價為2,700 萬元。該項目預期於 2014 年 3 月完工。根據上市規則,此項交易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Outram Limited (「Outram」)為本公司一附屬公司,該公司年內支付 3,300 萬元 (2012年:3,100萬元)予長江基建作為其向 Outram 及其附屬公司所提供營運及管理 服務所承擔的實際成本。根據上市規則,此項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b) 合營公司(重列)

- (i) 年內就給予合營公司貸款而收取 / 應收的利息收益為 7.29 億元 (2012 年:7.22 億元)。借予合營公司的計息貸款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償還總額為 91.97 億元 (2012 年:78.73 億元)。合營公司未償還的貸款總額詳載於附註 12。
- (ii) 年內自一間合營公司收取 / 應收就英國企業集團稅務抵免中所得的金額為 5,100 萬元 (2012年:6,300萬元)。

#### (c) 聯營公司(重列)

年內就給予聯營公司貸款而收取/應收的利息收益為 5.86 億元(2012 年: 6.3 億元)。 借予聯營公司的計息貸款於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未償還總額為 47.52 億元(2012 年: 55.95 億元)。聯營公司未償還的貸款總額詳載於附註 13。

#### 24. 結算日後事項

本公司於 2013 年 9 月 27 日宣佈,建議將由港燈所經營本集團的香港電力業務分拆獨立上市,以港燈電力投資與港燈電力投資有限公司(「港燈電力投資集團」)聯合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形式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港燈在香港從事發電、輸電、配電及供電業務,並受與香港政府訂立的管制計劃規管。

本公司股東於 2014年 1月 6日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分拆,港燈電力投資集團於 2014年 1月 29日完成分拆,同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估算完成分拆後將帶來約 520億元溢利。在分拆上市完成後,本集團持有港燈電力投資集團已發行的股份合訂單位總額之 49.9%,且不再擁有港燈電力投資集團的控制權。本集團考慮於港燈電力投資集團仍然擁有重要的影響力,故此分拆後將會把這項投資作為聯營公司入賬。

#### 25. 比較數字

因應用 HKFRS 11,若干比較數字已作重新歸類以與本期的呈報形式一致。有關該等發展已於附註 2 作詳細披露。

## 其他資料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包括其延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名單,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一)至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首尾兩日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凡擬出席大會(包括其延會)並於會上投票者,務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權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末期股息將派發予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即確定收取末期股息權利之記錄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已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凡擬獲派發建議末期股息者,務須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一百八十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一七一六室。

####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年度內並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

####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一直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深明完善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對公司平穩、有效及具透明度的營運最為重要,且能吸引投資者、保障股東和各業務相關者的權益,以及增加股東所持股份的價值。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旨在達致該等目標並透過程序、政策及指引的架構予以維持。

除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報告內所述之情況(有關設立提名委員會之守則條文第 A.5 條及 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之守則條文第 A.6.7 條)外,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止年度內全年均有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 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守則的規定。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十五日(星期四)中午十二時正假座香港九龍紅 磡德豐街二十號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一樓大禮堂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按上市規則之規定 於稍後時間刊登及寄發予股東。

## 董事局組成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 霍建寧先生(主席)、蔡肇中先生(行政總裁)、陳來順先生、

甄達安先生、麥堅先生及尹志田先生

非執行董事 : 李澤鉅先生及陸法蘭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葉毓強先生、顧浩格先生、佘頌平先生及黃頌顯先生